

证券代码：834909

证券简称：汉氏联合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5月1日，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汉氏联合”）与天津百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恩生物”）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委托）合同，合同约定由汉氏联合委托百恩生物研究开发人胎盘间充质干细胞因子滴眼液产品的研究开发项目，并支付百恩生物研究开发费用和报酬。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票6票，反对0票，弃权数0票，关联董事韩忠朝、韩之海、韩之波回避表决。此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天津百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 76 号空港商务园西区 19 号楼
104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 76 号空港商务园西区 19
号楼 10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宝娜

实际控制人：韩忠朝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主营业务：药物、化妆品、保健用品、食品、医疗新技术、生物技术、生化试剂的技术研发、转让及服务；检测技术服务；试剂盒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技术进出口；化妆品、保健用品、试验试剂及耗材、药品、宠物用品、宠物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关联关系

百恩生物与公司为同一最终控制人关系。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委托研发的费用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价格显失公允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委托百恩生物进行人胎盘间充质干细胞因子滴眼液产品的工艺开发、验证和质量标准建立、进行滴眼液产品的临床前研究；百恩生物应在 3 年内按照药品研究开发的思路和流程完成技术工艺开发。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 435 万元，采用分期支付方式。第一期 130.5 万元在本合同生效的次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 217.5 万元在 2019 年 7 月 1 日前支付；第三期 87 万元在研发报告达到公司验收标准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进一步丰富产品管线，进行研发项目储备的有效措施，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汉氏联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2日